

# 鹤山市民政局文件

鹤民社〔2021〕51号

---

## 关于准予鹤山市龙口镇三凤村和谐乡亲 联谊会注销登记的批复

鹤山市龙口镇三凤村和谐乡亲联谊会：

你会关于注销登记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九条至第二十一条规定，决定准予你会注销登记，请在业务指导单位的指导下，按规定做好善后处理工作。

此复。

鹤山市民政局

2021年10月2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鹤山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26日印发

---